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跟踪报告**

保荐机构名称：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康泰生物
保荐代表人姓名：龙舟（2021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	联系电话：010-86451658
保荐代表人姓名：宋双喜（2021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债）	联系电话：010-85130683
保荐代表人姓名：隋玉瑶（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债）	联系电话：010-85130265

**一、保荐工作概述**

项 目	工作内容
1. 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1）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是
（2）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	0
2. 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	
（1）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	是
（2）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是
3. 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1）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	4
（2）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是
4. 公司治理督导情况	
（1）列席公司股东大会会次数	0 次，公司在历次会议召开前就有关议案征集了保荐机构的意见，保荐代表人在会议召开前对会议议案进行了核查，保证会议召开程序、表决内容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
（2）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	0 次，公司在历次会议召开前就有关议案征集了保荐机构的意见，保荐代表

	人在会议召开前对会议议案进行了核查，保证会议召开程序、表决内容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
(3) 列席公司监事会次数	0次，公司在历次会议召开前就有关议案征集了保荐机构的意见，保荐代表人在会议召开前对会议议案进行了核查，保证会议召开程序、表决内容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
5.现场检查情况	
(1) 现场检查次数	1
(2) 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本所规定报送	是
(3) 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无
6.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1) 发表独立意见次数	8
(2) 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	无
7.向本所报告情况（现场检查报告除外）	
(1) 向本所报告的次数	无
(2) 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 报告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8. 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	
(1) 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	否
(2) 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	无
(3) 关注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无
9.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保管是否合规	是
10.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	
(1) 培训次数	1次
(2) 培训日期	2021年12月30日
(3) 培训的主要内容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培训
11.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 二、保荐机构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 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信息披露	无	不适用
2.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无	不适用
3.“三会”运作	无	不适用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无	不适用
5.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无	不适用
6.关联交易	无	不适用
7.对外担保	无	不适用
8.收购、出售资产	无	不适用
9.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包括对外投资、风险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助、套期保值等）	无	不适用
10. 发行人或者其聘请的中介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无	不适用
11.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	无	不适用

###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承诺	是	不适用
2. 2018年公开发行可转债时所作承诺	是	不适用
3. 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承诺	是	不适用
4. 2021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时所作承诺	是	不适用

### 四、其他事项

报告事项	说明
1.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	侯世飞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不再担任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有序开展，中信建投证券决定委派保荐代表人隋玉瑶先生自2021年7月29日起接替侯世飞先生担任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2.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本所对保荐机构或者其保荐的公司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整改情况	无
3.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	公司的重组新型冠状病毒疫苗（Y25腺病毒载体）于2021年3月启动临床试验申请资料滚动提交，截至目前尚未获得国内临床试验批件，未在中国境内上市销售。2021年9月，

	<p>公司与阿斯利康签署了《许可协议第一修正案》，在原授权许可区域的基础上，阿斯利康增加授权许可公司在巴基斯坦、印度尼西亚对许可产品进行商业化。2021年10月，公司重组新型冠状病毒疫苗（Y25腺病毒载体）获得印度尼西亚国家药品和食品监管局紧急使用授权，并实现出口，但因受疫情形势、防疫政策、市场需求等因素的影响，未来重组新型冠状病毒疫苗（Y25腺病毒载体）获得国内紧急使用、境外其他地区授权使用以及后续市场订单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鉴于重组新型冠状病毒疫苗（Y25腺病毒载体）专属生产设备经济利益实现方式发生变化，适用平均年限法的折旧计提方法在一定程度上不能真实反映重组新型冠状病毒疫苗（Y25腺病毒载体）专属生产设备的实际使用效益。2022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决定将公司重组新型冠状病毒疫苗（Y25腺病毒载体）专属生产设备的折旧计提方法变更为工作量法。</p> <p>虽然公司已就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充分的可行性研究论证，但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因受疫情形势、防疫政策、市场需求等因素的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实施效益不达预期的风险。保荐机构将密切关注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展及内外部环境的变化。</p>
--	---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跟踪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龙 舟

  
宋双喜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跟踪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隋玉瑶



宋双喜

